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州绿十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之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一期）**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

广州绿十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绿十字”或“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作为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双方已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签订了《广州绿十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辅导对象）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辅导机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与上市之辅导协议》（以下简称“《辅导协议》”），并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向贵局报送了辅导备案登记材料。贵局已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正式受理了辅导备案。现将第一期辅导工作情况向贵局报告如下：

**一、本辅导期内开展的主要辅导工作**

**（一）本辅导期辅导经过描述**

本期辅导时间由 2021 年 4 月 29 日至 2021 年 7 月 28 日，共持续约 3 个月。

根据辅导计划和实施方案，中金公司于本辅导期内对广州绿十字及其子公司进行了全面、持续的尽职调查。针对尽职调查情况，中金公司通过查阅有关资料、与公司有关部门人员进行访谈、召开中介协调会及专题讨论会等多种形式，对公司进行全方位的摸底调查，重点了解公司的历史沿革、组织结构、股本结构、经营管理、财务会计管理体系、内控制度建设、法人治理结构、业务情况、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公司发展规划等情况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有关法律、法规知识的了解掌握程度和其诚信意识。在全面调查的基础上，实施了全面且有针对性的辅导工作，提出了完善公司治理、加强规范运作等方面的相关建议，督促公司解决上市过程中的相关问题。

## （二）辅导机构、辅导人员组成及变动情况

**辅导机构：**承担本期辅导工作的辅导机构为中金公司。此外，辅导机构也安排了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参与日常辅导工作。

**辅导小组成员：**中金公司成立了由李振、李鑫、郭奇林、冯笑涵、俞悦、谢玉婷、张志杰、王超组成的辅导小组，由李振担任辅导小组负责人，具体负责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工作的辅导事宜。上述辅导小组成员均已取得证券从业资格，且该等人员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均未有同时担任四家以上企业辅导工作的情形。

**辅导小组成员变动情况：**本期新增王超担任辅导小组成员。

## （三）接受辅导人员

本辅导期内，接受辅导的人员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 上股份的股东（或其法定代表人、委派代表）和实际控制人。

## （四）辅导的主要内容、辅导方式及辅导计划的执行情况

### 1、辅导的主要内容

#### （1）开展全面尽职调查工作

本辅导期内，辅导工作小组开展了全面尽职调查工作，深入了解广州绿十字的基本情况和业务发展情况，全面收集历史沿革、股本结构、业务与技术、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组织机构及内部控制、财务会计、业务发展目标、募集资金运用、风险因素及其他重要事项等方面的基础材料。同时，对上述材料进行审阅和整理，后期将继续以补充尽职调查清单和专项问题解决建议等方式，进一步完善尽职调查工作，并督促公司就尽职调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规范整改。

#### （2）重点进行财务核查及分析工作

本辅导期内，辅导工作小组通过查阅财务报告、会计凭证、业务合同、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访谈、执行存货监盘、资金流水核查等方式进行了财务核查工作，

重点核查了公司采购及销售真实性、收入确认时点准确性、成本与费用的归集及分摊等情况，了解了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情况，并对相关财务数据分析其合理性。

### （3）协助制定、完善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制度

本辅导期内，辅导工作小组会同律师协助公司修订完善公司治理相关制度和规范性文件，会同会计师协助公司建立健全的公司财务会计管理体系、内部控制体系及其一系列配套制度，并对公司章程、各项制度的落实情况进行调查，指导公司按照上市要求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 （4）对公司实际控制人、高级管理人员及各部门主要负责人进行访谈

在尽职调查的基础上，辅导机构通过对公司实际控制人、高级管理人员及各部门主要负责人访谈，深入了解公司基本情况、行业发展趋势和竞争情况、公司的业务发展现状和未来战略规划、公司经营模式、产能规模及利用率、主要客户及供应商情况、产品质量控制措施、技术研发实力和创新机制、以及规范运营情况等。

## 2、辅导方式

本辅导期内，中金公司辅导工作小组采用多种方式开展了辅导工作，利用中介协调会、专项会议等方式对广州绿十字的问题进行摸底与解答，并通过个别答疑、重点辅导等方式对重点问题进行专项解决，也通过现场走访、组织自学等方式，为公司提供了及时、有效、合规、专业的辅导。

## 3、辅导计划的执行情况

本辅导期内，中金公司按照辅导计划按步骤、有针对性地实施了各项辅导工作，制定的辅导工作计划均得到了较好地执行，各项工作均顺利完成。

### （五）辅导协议履行情况

本辅导期内，中金公司与广州绿十字均认真履行了《辅导协议》的相关约定，认真开展了辅导工作，无违反《辅导协议》的情形发生。

## 二、辅导对象的有关情况

广州绿十字为国内领先的高端肠外营养输液产品制造商，为国内首家获得GMP证书的专业生产氨基酸注射剂的企业。公司目前产品主要为复方氨基酸注射液、地塞米松脂微球制剂，应用于创伤应激转态下氨基酸补充、肾功能不全治疗、肝功能不全治疗、类风湿关节炎治疗等领域。同时，公司重点开展慢病相关药物的研发，包括精神病、糖尿病等药物，逐步布局I类新药、仿制药、高端制剂等领域。

本期辅导期内，辅导对象的规范运作情况如下：

1、公司独立运营，做到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独立完整，主营业务突出，具备核心竞争力；

2、公司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决议得到了较好的执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

3、公司进一步完善内部决策和控制制度，形成有效的财务、投资以及内部约束和激励制度；

4、公司建立了较为健全的财务会计管理体系，并持续规范运作；

5、就辅导机构及其他专业机构在尽职调查过程中提出的法律及财务问题，公司积极落实规范整改意见。

## 三、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情况、辅导对象的配合情况

### （一）本辅导期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情况

本辅导期内，辅导机构对公司进行了深入的尽职调查，并就发现的具体问题与公司、相关中介机构进行沟通，提出了相应的建议，公司积极配合解决存在的问题。

#### 1、内控体系的改进和完善

本辅导期内，辅导机构与会计师对公司内控制度进行了系统的梳理，充分、深入了解公司内控制度的执行情况，结合公司实际经营管理情况，协助公司持续

完善内控体系建设，督促公司严格执行相关制度、持续优化内控水平。

## **2、同业竞争解决情况**

经核查，公司实际控制人梁峰控制的广东赛拓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拓医药”）主营业务为药品研发，与公司存在一定程度的同业竞争；梁峰控制的广东帅广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帅广医药”），其经营范围与公司存在相同或类似的内容，具有潜在同业竞争的可能。

为解决现有或潜在的同业竞争问题，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广东赛烽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6 月收购了梁峰持有的赛拓医药全部股权，收购完成后，赛拓医药为公司二级控股子公司；帅广医药拟变更经营范围，辅导小组后续将持续关注该项工作进展。

### **（二）辅导对象的配合情况**

本辅导期内，辅导对象严格遵守《辅导协议》的相关规定，辅导对象管理人员高度重视辅导工作，保证了辅导机构与公司各相关部门的沟通联系、资料收集整理等事宜，使得各项辅导工作能够按照计划顺利开展。

## **四、对辅导人员勤勉尽责及辅导效果的自我评估结论**

本辅导期内，辅导机构指派的辅导人员在从事具体辅导工作中均能做到勤勉尽责，同时针对辅导对象的具体情况制定针对性强、切实可行的辅导计划并按计划积极推进各项工作。

通过辅导，辅导机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对上市公司的要求进一步规范了辅导对象的公司治理及规范运作，有效地促进了辅导对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发行上市有关法律法规的了解，并督促辅导对象对前期存在的一些尚待规范或完善的问题加以解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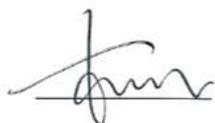
辅导人员将在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中继续有针对性地开展辅导工作，协助辅导对象尽快实现完全符合上市公司要求的目标。

（以下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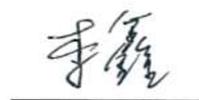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绿十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之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一期)》之签章页)

辅导人员:

李 振



李 鑫



郭奇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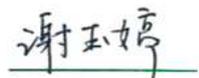
冯笑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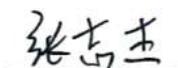
俞 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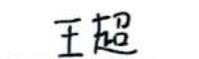
谢玉婷



张志杰



王 超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